

洪蓝街道2座水库（重点塘坝）除险加固改造工程划界工作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5080600175)

项目所在地：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

一、招标条件

本洪蓝街道2座水库（重点塘坝）除险加固改造工程划界工作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6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市溧水区人民政府洪蓝街道办事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项目名称：洪蓝街道2座水库（重点塘坝）除险加固改造工程划界工作 2、预算资金：16万元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采购内容：根据《江苏省河湖管理范围和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技术规定（试行）》（苏水管〔2015〕64号）、《江苏省水库管理条例》（2023年）、《南京市水库保护条例》（2025年）要求，收集相关资料编制技术设计书，采集管理范围基准线，划定水库管理保护范围线，设置管理范围界桩、告示牌、界牌，采集相关数据并电子矢量化，完成数据信息化入库等。 5、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洪蓝街道2座水库（重点塘坝）除险加固改造工程划界工作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洪蓝街道2座水库（重点塘坝）除险加固改造工程划界工作：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12个月（至少一个月）会计报表，会计报表须提供利润表和资产负债表）；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近12个月内任一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具备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专业范围包含：工程测量专业）（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2) 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07 09:00到2025-08-13 17:00

获取方式：请各潜在供应商将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2831041588@qq.com），并注明单位全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请各潜在供应商留意邮箱情况，因未留联系方式导致我司无法联系投标单位、未能及时获取招标文件的，我司概不负责。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18 10:00

递交方式：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8 10:00

开标地点：南京市溧水区天生桥大道622号A座5楼会议室

七、其他

1、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电子版投标文件壹份（一般应为加盖公章PDF格式，U盘形式）。每张U盘内须包含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商务标、技术标等）。当纸质正本文件和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踏勘现场：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各投标单位应认真踏勘项目现场，熟悉现场地形、道路、地下和周围环境，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因素，且供应商应对自行获得的资料、信息的正确性负全部责任，自行承担因此所需费用。一旦供应商中标，中标人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现场为由，而提出额外的赔偿、补偿、增加费用等要求，对此招标人将不予采纳。

3、供应商参加开标会人员要求：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供应商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到场验证登记。如投标单位的委托代理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的，则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该项目的投标，其投标书视为无效标书。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市溧水区人民政府洪蓝街道办事处。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市溧水区人民政府洪蓝街道办事处
地 址：南京市溧水区洪蓝街道
联 系 人：端工
电 话：13585130973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南京正一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溧水区天生桥大道622号A座5楼

联 系 人： 何小杰

电 话： 17826049002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何小杰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